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全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8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固股份”,股票代码:002488)自2015年5月28日起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披露相关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6月4日、6月11日、6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35)、《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037)、《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5-038)、《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039)。

2、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208,809股(含1,028,809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69,98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汽车后市场O2O平台建设项目建设。

3、《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等有关公告已于2015年6月22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23日(星期一)起复牌。

3、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的披露或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3、是否在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申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对上述事项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况。

4、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所涉及的风险请参见《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第四节“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汽车后市场O2O平台建设项目”,尽管公司在确定投资该项目之前对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与严格的可行性论证,调研和论证是基于国

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等因素作出的投资决策,在实际运营过程中,随着时间的推移,上述因素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由于受到此类不确定或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完全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采用互联网模式整合汽车后市场。虽然汽车后市场容量巨大,前景广阔,通过本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产业链将得到延伸,业务规模将大幅扩大,但互联网企业具有前期费用投入较大的特点,短期内可能会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2012年开始涉足汽车后市场电子商务业务,在互联网领域积累了一定的业务经验,公司的“特维佳”品牌建立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由于汽车后市场空间巨大,近年来,部分企业开始进入该领域,随着竞争对手数量的增多和实力的提高,公司在汽车后市场将有可能会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起比较完善和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健全的产、供、销体系,并根据积累的经营经验制订了一系列比较有效的规章制度,且在实际执行中效果良好。如本次非公开发行成功,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扩大,互联网业务将成为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互联网企业的运营管理和发展空间存在较大差异,公司的管理模式和经营理念需要根据环境的变化进行调整。这将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将增加管理的难度。

公司已建立了专业的互联网企业团队,开展招聘后市场O2O业务。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互联网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需要招聘和培养更多的互联网专业人才。互联网人才的管理激励方式与传统企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有的人才管理制度,适应互联网业务快速扩张的需求,如果公司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根据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4)净利率收益下降的风险

本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要一定的建设期,项目达产,达效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全体现之前,公司的收益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的年均增长幅度,从而导致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5)股市风险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情况的变化将影响股票价格。另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重大政策、国内外的形势、股票市场的供求变化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都会影响股票的价格,给投资者带来风险。中国证券市场尚处于发展阶段,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有可能会背离公司价值。

(6)本公司公开发行相关的风险

本次发行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相

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风险自担。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15-041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如下:

1、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2 股东大会召集人: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1.5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6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1.7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0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1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2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3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4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5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6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7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8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9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10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11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12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13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1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15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16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17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18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19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20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21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22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23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24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25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26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27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28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29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30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31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32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33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34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35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36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37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38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39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40 召开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2.41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42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登记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7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

2.43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